

证券代码：002105

证券简称：信隆健康

公告编号：2025-030

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高海军	独立董事	出差	甘勇明
王巍望	独立董事	出差	甘勇明
陈大路	独立董事	国外	无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信隆健康	股票代码	00210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丽秋		
办公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碧头社区碧腾路 1 号		
电话	0755-27749423-8105		
电子信箱	cmo@hlcorp.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581,572,945.02	532,685,363.24	9.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747,197.90	6,527,977.36	-341.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488,755.25	3,875,759.54	-577.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516,823.95	11,535,743.53	8.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018	-338.8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3	0.018	-338.8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2%	0.73%	-2.5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42,820,285.61	1,724,219,080.34	-4.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856,206,180.35	875,028,225.04	-2.1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5,86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利田发展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1.98%	154,522,500	0	不适用	0
FERNANDO CORPORATION	境外法人	5.69%	20,926,447	0	不适用	0
国信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廖哲宏专户－人民币汇入	境外法人	2.00%	7,363,200	0	不适用	0
龚文瑾	境内自然人	0.57%	2,101,750	0	不适用	0
龚勇虎	境内自然人	0.50%	1,848,552	0	不适用	0
王凤琴	境内自然人	0.49%	1,817,100	0	不适用	0
莫凯琳	境内自然人	0.49%	1,804,000	0	不适用	0
李伟	境内自然人	0.37%	1,350,263	0	不适用	0
万柳军	境内自然人	0.30%	1,087,600	0	不适用	0
李丽	境内自然人	0.25%	909,2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控股股东利田发展有限公司的一致行动人/公司董事廖哲宏以“国信证券（香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廖哲宏专户－人民币汇入”账户持有 7,363,200 股。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经本公司 2020 年 3 月 20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的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以及本公司与武汉天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原股东刘罕（实际控制人）、肖绪国签订的《武汉天腾动力科技有限公司与深圳信隆健康产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天腾动力公司原股东刘罕（实际控制人）、肖绪国承诺天腾动力公司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各年度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分别为人民币-1,200.00 万元、1,200.00 万元、2,200.00 万元、3,800.00 万元，若天腾动力公司当年实际完成业绩达到承诺业绩的 90%以上则不触发补偿条款，但四年累计合并净利润不得低于人民币 6,000.00 万元。在业绩承诺期内，天腾动力公司净利润如未达到承诺净利润，不足部分由天腾动力原股东刘罕、肖绪国在天腾动力各年度审计报告出具之日起的三个月内以现金方式补偿给本公司，补偿金额=（当年应达到的合并净利润-当年实际合并净利润）*20%。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天腾动力公司 2018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200.87 万元，2018 年达到业绩承诺；2019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832.42 万元，2019 年未达到业绩承诺，天腾动力原股东应向本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 606.48 万元，本公司已在 2020 年收到补偿款 606.48 万元。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天腾动力公司 2020 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386.06 万元，2020 年未达到业绩承诺，天腾动力原股东应向本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 717.21 万元；2021 年度天腾动力公司实际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为-1,429.11 万元，2021 年未达到业绩承诺，天腾动力原股东应向本公司支付现金补偿款 1,045.82 万元。前述 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业绩补偿款合计 1,763.03 万元。为了更好的保障公司权益，公司已就上述业绩补偿款与天腾动力公司原实际控制人及股东刘罕签订了股权质押协议，协议约定刘罕将其所持有的天腾动力 102.32 万股（股份数按照 2022 年美的增资的估值折算）质押给深圳信隆，工商登记（股权出质设立登记）已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完成。截止报告披露日，尚未收到现金补偿款。2023 年末，因刘罕未补充提供质押物/抵押物，公司对未被质押物涵盖的业绩补偿款金额依据评估机构的评估结果单项计提了坏账准备 684.59 万元。公司已于 2024 年 1 月聘请了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对该笔业绩补偿款执行法定追讨程序，并于 2024 年 12 月在深圳市宝安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因被告以合同约定为由提出管辖权异议，经法院裁定已转入深圳国际仲裁院择日仲裁。截止披露日，深圳国际仲裁院尚未开庭审理。